



迦勒底勵志成長獎學金  
項目執行報告





衷心感谢滕冠楠先生！





中國人民大學 教育基金會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EDUCATION FOUNDATION





# 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 项目执行报告

为支持中国人民大学教育事业发展，完善高等教育助学资助体系，积极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品学兼优的学生，鼓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将来回馈社会、报效祖国，以实现“复兴栋梁、强国先锋”的人才培养目标，2020年，滕冠楠先生向中国人民大学捐赠人民币100万元设立“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每年到账人民币10万元，资助20名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已到账30万元人民币，已支出22.5万元，结余7.5万元。现将项目的具体执行情况汇报如下：

## 一、项目管理

项目自设立以来，为落实项目执行并促进捐赠资金产生良好社会效益，教育基金会根据捐赠协议，指定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为项目执行单位。教育基金会严格要求项目执行单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教育基金会关于捐赠资金管理的规定，对资金使用、项目执行等环节规范操作，从制度上对捐赠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确保基金运行的严肃性、规范性，做到专款专用，最大程度地发挥出捐赠资金的价值。

## 二、项目实施

根据捐赠人意愿和捐赠协议内容，“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





项目由教育基金会统一管理和监督，由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作为项目执行单位具体实施，公共管理学院根据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成长奖学金的评审细则，公共管理学院根据评审细则，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评审工作。

为规划好捐赠资金的使用，公共管理学院根据学院学生的实际情况，起草制定了《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管理办法》，就奖助学金的受助对象、奖励和资助标准、评审程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并提交捐赠方和教育基金会通过后开展成长奖学金的评审工作。“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每学年评选出 20 名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发放成长奖学金，5000 元/人，资助对象为公共管理学院本科一年级在校生中经学校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根据《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公共管理学院于 2020 年 10 月启动了评选程序，经过个人申请、班级初评、评选工作小组评审等程序，经学院党政联席会最终评选出 2020 级本科生 20 人，并于第一学期每人发放 2500 元成长奖学金（总金额的一半）。根据《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的第三条规定：“成长奖学金分两次发放：学年初奖励 2500 元；同一学年末若该生无课程成绩不及格，则再次奖励 2500 元，否则第二次不予发放”。2020-2021 学年因 6 名受助学生学年末成绩不合格，学院按照评审管理办法进行二次评选，再次评选出 6 名学生。





2021 年，因学校招生政策，本科大一新生统一由明德书院管理，学生到本科二年级从明德书院分配到学院，由学院管理。公共管理学院及时向基金会和捐赠方反馈情况，2021 年“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将延期一年开展评选。同时，公共管理学院根据实际情况，修订了《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将成长奖学金申请对象修订为公共管理学院全日制本科二年级学生。

2022 年，公共管理学院按照《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的评选工作，最终评选出 2021 级本科生 16 人，于 2023 年 1 月向获奖学生每人发放 2500 元成长奖学金。2022-2023 下半学年，学院严格按照评审办法发放成长奖学金，因 4 名同学存在不合格课程，不予发放第二次成长奖学金，学院再次评选出 2 名符合条件的学生，年底向 14 名学生每人发放 2500 元成长奖学金。

2023 年 10 月，公共管理学院启动“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的评选程序，通过申请、考评等环节评选出 2022 级本科生 20 人，年底每人发放 2500 元成长奖学金。

“迦勒底励志成长奖学金”不仅为家庭经济困难的优秀学生提供物质上的帮助，也给予精神上的鼓励，为同学们顺利完成学业给予助力，减轻了家庭负担，解决了后顾之忧。受助同学对捐赠人的慷慨资助表示感谢和敬意，感谢国家与社会的关爱，表示将感恩之心化作不断奋进的动力，今后更加努力进取，未来积极





回报社会。

最后，感谢滕冠楠先生的无私捐赠和一直以来对项目执行的支持与帮助！今后我们将继续优化项目管理，确保每一份善款都用于帮扶有需要的困难学生，推进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提质增效，为国家培养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复兴栋梁、强国先锋”。

中国人民大学教育基金会

2023年12月31日

